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07日至2026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8643379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10日

商 标

Vaneliga

申请人 广州麒胜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西门南路莲花楼二层A2352房

代理机构 广州钜心财税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3类：葡萄酒；白兰地；米酒；预先混合的酒精饮料（以啤酒为主的除外）；白酒；果酒（含酒精）；甜酒；利口酒；除啤酒外的酒精饮料；威士忌